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  
9樓

承辦人：許郁屏

電話：(02)27527286 #124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Email：ping@mail.tma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1500009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0000964A00\_ATTCH8. pdf、0000964A00\_ATTCH7. 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函知自115年8月24日起至9月30日止，擴大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使用對象，請協助轉知轄區合約醫療機構配合辦理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5年8月14日疾管新字第1150400722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本函訊息刊登本會網站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陳 相 國